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 LEAD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82)

- (I)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II) 委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III)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起生效：

1. 渠天芸女士女士（「**渠女士**」）已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以便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上；及
2. 周志榮先生（「**周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以便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上。

渠女士及周先生已各自向本公司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與彼等辭任有關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渠女士及周先生在本公司任職期間對本集團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起，黃家文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而梁琳女士（「**梁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統稱「**委任**」）。

黃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黃先生，59歲，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官，主要負責財務規劃、向股東及董事會作出財務報告、管理財務風險及籌資。黃先生擁有逾36年審計及會計經驗，當中包括數年於香港及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工作經驗。黃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之註冊會計師，並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

黃先生曾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期間擔任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一間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547））之聯席公司秘書。黃先生亦曾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期間擔任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之公司秘書，並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二日期間擔任執行董事。黃先生亦曾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日期間擔任財華社集團有限公司（一間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17））之公司秘書。

梁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梁女士，49歲，擁有逾20年公司通訊、會計及企業管治經驗。彼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之特許秘書。梁女士擁有多多年上市規則合規工作經驗，現為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之公司秘書部經理。梁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取得愛丁堡納皮爾大學會計（榮譽）文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三年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公司管治碩士學位。

黃先生及梁女士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服務協議**」），任期為三年。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該等委任亦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經參考彼等各自之貢獻、經驗、職務及責任、本公司之薪酬政策、現行市場狀況以及薪酬委員會之建議，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已釐定黃先生每年酬金480,000港元及梁女士每年酬金120,000港元。薪酬待遇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不時經參考彼等之責任及表現進行年度檢討。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先生(i)於過去三年內概無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關連；(iii)概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內其他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及(iv)概無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梁女士(i)於過去三年內概無於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關連；(iii)概無於本公司及集團內其他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及(iv)概無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就上述黃先生及梁女士的委任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黃先生及梁女士之委任。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繼渠女士及周先生辭任以及黃先生及梁女士獲委任後，梁女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萬勵達國際有限公司

呂克宜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呂克宜先生及黃家文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李紹棠先生及邱東成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溫新輝先生、譚志明先生及梁琳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至少保存七日。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anleader.com內刊載。